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&S20071052030



委托单位: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

委托单位地址: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德丰路

项目类型: 废水

编制: 林敏燕 林敏燕

审核: 王惠 王惠

签发: 项云飞 项云飞

签发日期: 2020.05.13

深圳市安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资质认定标志无效；
2. 本报告页码齐全有效；
3. 本报告仅对采样/送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；
4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无效；
5. 本报告不允许用铅笔、圆珠笔填写，不得涂改、增删；
6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，不得部分复印、转借、转录、备份；
7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，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使用；
8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与本公司联系，逾期不予受理；
9. 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

地 址：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第一工业区创鑫工业园 1 栋 4 层、5 层
邮政编码：518107
电 话：0755-23198900
传 真：0755-23198900
网 址：www.hsve.com.cn

一、基本信息

样品来源	采样
采样地点	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德丰路
采样日期	2020.05.09
检测日期	2020.05.09~2020.05.11
备注	本报告执行标准由委托单位指定

二、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GB 18466-2005表1 传染病、结核病医 疗机构水污染物排 放限值（日均值）	单位
医疗废水排 放口	HS200509 WW4641/ 4642	液态、无 色、无气 味、无浮 油	pH	7.12	6-9	无量纲
			总余氯	6.70	6.5-10 ^a	mg/L
			COD _{Cr}	26*	60	mg/L
			粪大肠菌 群	50	100	MPN/L
			悬浮物	12	20	mg/L

备注: 1、“*”表示该点位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为平行双样的均值;
2、“a”表示采用次氯酸钠消毒的工艺控制要求为:消毒接触池接触时间≥1.5h, 接触池出口总余氯
6.5-10mg/L;
3、以上检测结果为瞬时采样结果, 限值仅供参考。

本页以下空白

三、检测标准方法、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检出限
pH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便携式 pH 计法（B） 3.1.6（2）	/
总余氯 （总氯）	《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》HJ/T 586-2010 附录 A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现场测定法	0.04mg/L
COD _{Cr}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（B） 3.3.2（3）	10mg/L
粪大肠菌群	《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》HJ 347.2-2018	20MPN/L
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GB/T 11901-1989	4mg/L

报告结束